

# 十堰住房公积金中心提取类业务材料清单

业务类型	业务项	材料
销户类提取	离、退休提取	缴存人身份证件、I类银行卡。未达法定退休年龄的，提供退休证或相关证明。
	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	缴存人身份证件、I类银行卡、劳动鉴定委员会出具的一至六级伤残等级的鉴定文书。
	与单位终止（解除）劳动关系	缴存人身份证件、I类银行卡。
	出境定居	I类银行卡、户口注销证明或移民签证（公证翻译件）。
	死亡或被宣告死亡	1、医学死亡证明、或死亡户籍注销证明、或宣告死亡判决书等； 2、继承人或受遗赠人身份证件；继承人与已故缴存人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簿、结婚证等）； 3、继承人或受遗赠人承诺书； 4、已故缴存人I类银行卡。 5、法律继承文书。（以下两种情形，免提供法律继承文书：a、第一顺序继承人使用已故缴存人银行卡提取的；b、已故缴存人无有效银行卡，提取本金在5万元及以下，第一顺序继承人办理提取。）
住房消费类提取	购买新建商品住房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代际互助提取，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及配偶身份证件、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簿或出生证）； 4、登记备案的购房合同（或不动产权证书及契税完税凭证）、增值税发票或数字化电子发票；
	购买存量住房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代际互助提取，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及配偶身份证件、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簿或出生证）； 4、不动产权证书、存量房买卖合同、增值税发票或数字化电子发票、契税完税凭证。
	购买拍卖住房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代际互助提取，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及配偶身份证件、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簿或出生证）； 4、房屋拍卖成交确认书、不动产权证书、购房款发票。
	购买拆迁安置房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代际互助提取，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及配偶身份证件、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簿或出生证）； 4、不动产权证书、增值税发票或数字化电子发票、拆迁安置协议或合同、补差收据；
	建造自住住房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代际互助提取，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及配偶身份证件、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簿或出生证）； 4、建设规划许可证明材料、不动产权证书、建房款发票。

业务类型	业务项	材料
住房消费类 提取	翻建自住住房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代际互助提取，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及配偶身份证件、户口簿或出生证； 4、原房屋所有权证或原房屋不动产权证书、旧房翻建许可证明材料、翻建费用发票。
	大修自住住房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代际互助提取，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及配偶身份证件、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簿或出生证）； 4、危房鉴定书（等级为C或D）、不动产权证书、房屋施工合同、大修费用发票。
	偿还异地公积金贷款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代际互助提取，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及配偶身份证件、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簿或出生证）； 4、借款抵押合同，还款记录或证明；可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个人证明事项“亮码可办”核验异地住房公积金贷款详情。
	偿还商业住房贷款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代际互助提取，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及配偶身份证件、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簿或出生证）； 4、借款合同；贷款银行出具的还款记录或证明。
	支付购房首付款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代际互助提取，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及配偶身份证件、亲属关系证明材料（户口簿或出生证）； 4、商品房买卖合同、提取人授权委托书。
	租赁住房——租住普通商品房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结婚证、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租赁住房——公租房、廉租房、保障性住房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结婚证、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查询证明（本市房查由公积金中心完成）； 3、房管部门开具的正规发票。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1、缴存人及配偶的身份证件、结婚证（离异应提供离婚证及离婚协议）、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权证；加装电梯协议书；个人加装电梯实际支付费用的发票或收据。
	适老化改造	1、缴存人及配偶身份证件、结（离）婚证、I类银行卡； 2、父或母身份证件、亲属关系证明材料（如户口簿等）。
	适儿化改造	1、缴存人及配偶身份证件、结（离）婚证、I类银行卡； 2、子或女身份证明材料、亲属关系证明材料（如户口簿、出生证明）。
	支付物业服务费	1、缴存人及配偶身份证件、结（离）婚证、I类银行卡； 2、不动产权证书或购房合同、物业服务费票据。

业务类型	业务项	材料
其他类提取	职工患重大疾病造成家庭生活困难	基本材料：重症患者身份证件；提取人I类银行卡；非本人提取使用的，应提供配偶或代际人身份证件、亲属关系佐证材料（结婚证或户口簿）。 专项材料：县级以上公立医院开具的出院记录、诊断证明（加盖医院诊断证明专用章）、医疗保障费用结算单。靶向药物治疗的，提供靶向药物门诊发票；尿毒症门诊透析的，提供尿毒症透析门诊发票。
	享受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基本材料：身份证件（若缴存人配偶持低保证，还需提供结婚证、户口簿、配偶的身份证件）、I类银行卡； 2、专项材料：低保证。